

万山区农村危房鉴定项目

采购文件

同意发布
罗红
2021.1.6.

采 购 人：铜仁市万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1 年 1 月



万山区农村危房鉴定项目

采购文件

采 购 人：铜仁市万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1 年 1 月

目 录

采购公告·····	3
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	5
第二部分 采购数量、参数及技术要求·····	16
第三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61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64
第五部分 评标标准和方法·····	73

温馨提示：投标人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一、 参加投标之前，投标人应确认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诚信库档案是否办理，以免出现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诚信库档案不能被使用等问题。上述情况有可能导致投标报名信息无法导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二、 一律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只接受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参加投标前，应当到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在交易中心设立的办理点，办理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

【因我中心处于推行电子标阶段，请各位投标人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后（.TRTF 格式，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并携带密封好的纸质投标文件（一正叁副、备用）及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格式）光盘或 U 盘壹份（此光盘或 U 盘模式针对投标人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了投标文件后，但在开标时其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情况下使用）前往交易中心投标。】

三、 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需使用更正公告后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来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投标时将无法正常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四、 电子投标文件需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并保存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且取得成功提示。逾期送达或错误投递方式送达的投标文件交易中心恕不接收。

五、 对收取投标保证金的项目，只接受投标人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建议至少提前二个工作日转账并绑定。

保证金缴纳流程如下：

1. 线上报名获取缴纳随机码

- 登录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www.trizy.cn）
- 进入【业务管理】-【填写投标信息】 搜索或直接找到拟报名项目，点【操作】按钮，进入该项目报名页面。
- 进入报名页面 填写完报名信息后（带*号为必填项），点左上角【保存修改】按钮 报名成功后 在该页面会生成【保证金缴纳随机码】，务必记录留存备用。该随机码一旦生

成，即使修改报名信息，也不可更改。

2. 缴纳保证金

-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到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打款账户必须与交易系统中登记的账户信息一致（要求从登记的基本户打款），即与【诚信库管理】-【基本信息】中的 基本户开户银行、基本户开户账号、基本账户名称保持一致。

- 不论何种渠道转款（不可用现金转账），转款备注（用途）栏唯一必填报名时生成获取的【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 打款账户信息与中心注册不一致、备注栏为空、书写其他（XX 项目保证金之类）、随机码填写错误，均会造成保证金无法匹配进交易系统。

3. 打印回执

进入【业务管理】-【查询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 搜索或直接找到项目， 查看【缴纳状态】，如支付成功，将显示“已缴纳保证金”点【打印保证金回执单】按钮，查看确认到账回执信息，打印留存备用。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万山区农村危房鉴定项目

采购公告

1、项目名称:万山区农村危房鉴定项目

2、项目编号:GDCZ-2020-029

3、项目序列号:GDCZ-2020-029

4、项目联系人:郭莹莹

5、项目联系电话:17385667114

6、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7、采购货物或服务情况:

(1) 采购主要内容:A包: 危房鉴定 4423 户; B包: 危房鉴定: 1712 户。

(2) 采购数量:6135 户

(3) 采购预算:2760750 元。

(4) 分包情况: A包: 1990350 元(最高限价), B包: 770400 元(最高限价)

(5) 简要技术要求、服务和安全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6) 交货时间或服务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并完全提交鉴定报告(具体时间在合同中约定)

(7)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铜仁市万山区(采购人指定地点)

(8) 其他事项(如现场踏勘):无

8、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8.1 一般资格要求:

①.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的条件;

②.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营业执照及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③.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格式范本)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http://www.ccgp.gov.cn/search/cr/>)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报名时间至开标时间期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

④.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2 特殊资格要求:

8.2.1 投标企业需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及有效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8.2.2 开标时须提供以下资料复印件:

(1) 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2)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

(3)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参会的)或委托代理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件;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 开标时请带上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得 CA 锁进行解密。

9、获取招标文件信息:

(1) 购买招标文件时间: 2021 年 1 月 8 日 09:00:00 至 2021 年 1 月 14 日 17:00:00

(2) 购买招标文件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http://jyzx.trs.gov.cn/TPFront/TR/index.htm>)

(3)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仅网上获取

(4) 招标文件售价: 300 元人民币 (含电子文档)

10、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 2021 年 2 月 1 日 10 时 00 分(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11、开标时间(北京时间): 2021 年 2 月 1 日 10 时 00 分

12、开标地点: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13、投标保证金的交纳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投标保证金应是银行支票或汇票或电子保函(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或铜仁市电子金融保证平台出具)。

(一) 投标保证金应是银行支票或汇票:

支票或汇票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支票由投标人进账。

A 包: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10000 元 (人民币)

B 包: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10000 元 (人民币)

递交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 (以到账时间为准)

投标保证金递交地点: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户名: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仁分行

账号: 0601 0015 0000 0296

备注(填写): **【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联系电话: 0856-3910277。

投标保证金缴纳后, 根据网上缴退保证金程序要求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 铜仁市)上操作打印相应的保证金缴纳凭证。

(二) 电子保函:

1、按照优化营商环境相关工作要求, 有效降低投标人负担, 改进和完善投标担保机制, 推进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投标人可自主选择在省、市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开具电子保函替代现金保证金;

2、请投标人注意把握出具保函时间, 至少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3 日提交电子保函申请。

3、操作申请方式

(1) 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

具体操作方式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 铜仁市) 首页——办事指南——《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

电子保函咨询电话: 0851-85971629

电子保函登陆:  <http://103.3.152.89:8081/jr/none/guarantee.do>

(2) 铜仁市金融保证平台

具体操作方式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 铜仁市) 首页——办事指南——《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铜仁市金融保证平台)

电子保函咨询电话: 4001757828

电子保函登陆： http://222.87.41.199/TPBidder_TR/login.aspx

二、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招标人应当在法定时间内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并书面通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应于 10 日内向未中标人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招标人应当在法定时间内和中标人签订施工合同，并书面通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应于 5 日内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注：实行网上缴退保证金，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关于实行网上缴退投标保证金的通知（http://jyzx.trs.gov.cn/TPFront_TR/index.htm）

14、PPP 项目：否

15、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已落实

“对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给予 6%的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6、采购人名称：铜仁市万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地址：铜仁市万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联系人：罗冰

联系电话：13310469056

17、采购代理机构全称：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贵州省铜仁市金滩广场半岛豪苑

项目联系人：郭莹莹

联系电话：17385667114

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

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1	项目名称	万山区农村危房鉴定项目
2	采购人	铜仁市万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4	项目地址	铜仁市万山区
5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交货时间或服务时间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并完全提交鉴定报告（具体时间在合同中约定）
8	采购内容	A 包：危房鉴定 4423 户；B 包：危房鉴定：1712 户。
9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法规、满足采购单位的使用要求并达到国家现行的有关规定。
10	投标人资格要求	8.1 一般资格要求： ①.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的条件； ②.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营业执照及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③.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格式范本）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http://www.ccgp.gov.cn/search/cr/）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报名时间至开标时间期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 ④.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2 特殊资格要求：

		8.2.1 投标企业需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u>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u>及有效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u>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u>。 8.2.2 开标时须提供以下资料复印件： （1）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2）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 （3）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参会的）或委托代理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件；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开标时请带上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得 CA 锁进行解密。
11	财务要求	不要求。
1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13	踏勘现场	无
14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截止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 <u>10</u> 天前 投标人的提问方式：☒ 以书面方式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15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
16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人发出的答疑及补遗书
17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12 小时内
18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19	投标保证金金额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投标保证金应是银行支票或汇票或电子保函(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或铜仁市电子金融保证平台出具)。 （一）投标保证金应是银行支票或汇票：

		支票或汇票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支票由投标人进账。 A 包：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u>10000</u> 元（人民币） B 包：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u>10000</u> 元（人民币） 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以到账时间为准） 投标保证金递交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户名：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仁分行 账号：0601 0015 0000 0296 备注（填写）：【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联系电话：0856-3910277。 投标保证金缴纳后，根据网上缴退保证金程序要求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上操作打印相应的保证金缴纳凭证。 （二）电子保函： 1、按照优化营商环境相关工作要求，有效降低投标人负担，改进和完善投标担保机制，推进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人可自主选择在省、市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开具电子保函替代现金保证金； 2、请投标人注意把握出具保函时间，至少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3 日提交电子保函申请。 3、操作申请方式 （1）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 具体操作方式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首页——办事指南——《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 电子保函咨询电话：0851-85971629 电子保函登陆：  http://103.3.152.89:8081/jr/none/guarantee.do （2）铜仁市金融保证平台 具体操作方式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首页——办事指南——《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铜仁市金融保证平台） 电子保函咨询电话：4001757828 电子保函登陆：  http://222.87.41.199/TPBidder_TR/login.aspx 二、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招标人应当在法定时间内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并书面通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应于 10 日内向未中标人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招标人应当在法定时间内和中标人签订施工合同，并书面通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应于 5 日内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注：实行网上缴退保证金，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关于实行网上缴退投标保证金的通知（http://jyzx.trs.gov.cn/TPFront_TR/index.htm）
--	--	---

20	答疑	提疑时间：2021 年 <u>1</u> 月 <u>21</u> 日 17 时前递交书面疑问 送达至：采购代理机构 答疑时间：2021 年 <u>1</u> 月 <u>24</u> 日 17 时前书面答疑
21	投标报价	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要求进行报价。
22	投标文件份数	■ 采用电子招标的, 具体要求: _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u>壹</u> 份 (TRTF 格式文件, 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 (2) 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TRTF 格式文件) 光盘或 U 盘 <u>壹</u> 份 (此光盘或 U 盘只针对投标人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平台上传了投标文件后, 但在开标时因交易中心网站出现故障其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情况下使用, 不得提前送达招标人或其他相关主体), 要求光盘或 U 盘中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数据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一致, 否则该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备注: 若投标人未按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TRTF 格式文件) 光盘或 U 盘, 或格式不正确的, 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要求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u>壹</u> 份、副本 <u>叁</u> 份。
23	装订、密封	正本和副本分别胶装成册, 正本密封在一个包封套内, 副本密封在另一个包封套内, 并在包封套的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
24	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u>2021 年 2 月 1 日 10 时 00 分</u> 地点: <u>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u>
25	开 标	开标时间: <u>2021 年 2 月 1 日 10 时 00 分</u>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u>2021 年 2 月 1 日 10 时 00 分</u> 地点: 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TRTF 格式文件) 递交地址: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贵州省·铜仁市) (网址: http://jyzx.trs.gov.cn/TPFront_TR/index.htm)。若因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 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平台软件有限公司, 铜仁现场技术部联系。联系电话: 0856-3960513。 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6	评审原则	综合评估法
27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由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4 名评标专家与招标人代表 1 名组成。
28	中标人选定	根据项目的特殊性：A 包、B 包须由不同的潜在供应商中标，即按照先评 A 包再评 B 包的评标顺序，A 包排名第一的潜在供应商在 B 包也排名第一，则须放弃 B 包第一名的资格，将 B 包中排名第二名的顺推为第一名，依次类推。

投标人须知正文部分

一、情况说明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人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供本次招标使用。

2、定义：

2.1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 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是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

2.2 “采购人”系指采购单位。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等义务。

2.3 “投标人”系指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及服务商。

2.4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的设备、服务以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5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的由投标人承担的设备运输、安装调试、人员培训、技术服务、售后服务以及其它使货物正常运转所需的服务。

2.6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制作的投标文件。

2.7 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是指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和电子签章，投标人应当到上述服务机构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设立的办理点办理。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贵州省内任何办理的电子签名和签章均可以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使用。)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2.8 采购信息发布网站：贵州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guizhou.gov.cn）、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址：http://jyzx.trs.gov.cn/TPFront_TR/index.htm）。

3、合格的投标人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服务和专业技术能力；
-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6 法律法规和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4、招标方接受制造商、代理商的投标。

5、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6、投标人不得与本采购活动招标方存在产权关系。

7、投标费用的承担

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需自行承担所有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其中，中标人还需承担项目所在地交易中心所需的相关费用及本次招标专家论证费及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8、勘察现场

9.1 根据需要投标人可自行对有关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9.2 招标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代理机构及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对投标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9、通知：

9.1 投标人若因客观原因放弃投标，需提前3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形式告知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否则该投标人行为将纳入市级政府采购投标人诚信体系考核。

9.2 请中标人按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在《合同》签订后2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一份送至交易中心财务科。

9.3 所有投标人关于保证金交纳、退还事宜，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http://jyzx.trs.gov.cn/TPFront_TR/index.htm）

9.4 本文件由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共同编制，并经专家论证后由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上发售，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采购信息发布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发出；不足 15 日的，应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 更正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一经在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同已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投标人应随时登录贵州省政府采购（<http://www.ccgp-guizhou.gov.cn/>）或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http://jyzx.trs.gov.cn/TPFront_TR/index.htm）“交易平台”查看、处理采购人发出的文件澄清、补充、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制作

1. 投标文件中，除规定采用交易中心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信息外，其他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五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人应使用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对投标文件进行合成、电子签名、电子签章及加密打包。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

3. 如有对多个子项目投标的，要对每个子项目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子项目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5.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

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6.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7.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原件备查资料进行核实（原件核实）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不一致或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8. 投标人应承担其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编制与提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交易中心、代理机构、采购人对上述费用均不负任何责任。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 投标人应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前，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完成投标报名。

2. 交易中心不接受现场纸质、邮寄纸质、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将投标文件完整上传并保存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且取得成功提示。时间以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

3. 上传投标文件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业务数字证书进行上传操作。交易中心、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4. 纸质版投标文件及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格式）光盘或 U 盘的密封和标记

1、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及光盘或 U 盘用密封袋密封，正、副本、光盘或 U 盘单独封装，投标文件密封袋均应注明“正本”“副本”“光盘或 U 盘”，均应写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人电话，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

2、封袋口密封处必须加盖骑缝章并注明“开标时启封”的字样。

3、如果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或加写标记，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并退还给投标单位。

5.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

- （1）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并保存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要求进行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不完整的；
- （3）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 （4） 未使用最新发布的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的。

五、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一经解密，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3.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终止日前，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且交易中心有权将其撤销行为载入不良信用记录。

六、 投标文件的解密

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投标解密时间内，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业务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逾期未解密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七、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天。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但其投标将会被拒绝并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其权利与义务相应延至新的截止期。

八、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投标保证金应是银行支票或汇票或电子保函（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或铜仁市电子金融保证平台出具）。

- （一）投标保证金应是银行支票或汇票：
支票或汇票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支票由投标人进账。

A 包：投标保证金的金额：10000 元（人民币）

B 包：投标保证金的金额：10000 元（人民币）

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以到账时间为准）

投标保证金递交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户名：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仁分行

账号：0601 0015 0000 0296

备注（填写）：**【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联系电话：0856-3910277。

投标保证金缴纳后，根据网上缴退保证金程序要求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 铜仁市）上操作打印相应的保证金缴纳凭证。

（二）电子保函：

- 1、按照优化营商环境相关工作要求，有效降低投标人负担，改进和完善投标担保机制，推进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人可自主选择在省、市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开具电子保函替代现金保证金；
- 2、请投标人注意把握出具保函时间，至少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3 日提交电子保函申请。
- 3、操作申请方式

（1）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

具体操作方式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 铜仁市）首页——办事指南——《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

电子保函咨询电话：0851-85971629

电子保函登陆： <http://103.3.152.89:8081/jr/none/guarantee.do>

（2）铜仁市金融保证平台

具体操作方式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 铜仁市）首页——办事指南——《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铜仁市金融保证平台）

电子保函咨询电话：4001757828

电子保函登陆： http://222.87.41.199/TPBidder_TR/login.aspx

二、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招标人应当在法定时间内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并书面通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应于 10 日内向未中标人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招标人应当在法定时间

内和中标人签订施工合同，并书面通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应于 5 日内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注：实行网上缴退保证金，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关于实行网上缴退投标保证金的通知（http://jyzx.trs.gov.cn/TPFront_TR/index.htm）

2.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

-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的；
-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

九、投标文件的编写

1、要求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事项、条款、技术参数等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投标文件的组成

- 2.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 2.2 投标函
- 2.3 开标一览表
- 2.4 投标报价明细表
- 2.5 商务条款和技术规格偏离表
- 2.6 投标人资格声明
- 2.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书
- 2.8 技术方案（如有）
- 2.9 拟投入项目人员配备表（如有）

2.10 承诺函

2.11 企业业绩（如有）

2.12 投标人情况说明

2.13 其他材料

2.14 中小企业声明函

2.1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中的有关内容。

4、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按格式要求签字或盖章；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

5、投标报价

5.1 投标报价为：项目所在地收货地点的价格，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

5.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填写。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5.3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4 投标报价包括：完成改项目包含的所有费用的最终报价。

5.5 投标人应按上述条款的要求填写报价，此报价作为采购人评标标准。

6、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6.1 投标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6.2 以下资质证明文件在开标评标时，投标人需提供以下证件。

6.1 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原件或加盖鲜章的复印件；

6.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委托代理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

7、证明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投标人应以文字资料或图纸或数据证明其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7.1 货物的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7.2 保证货物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以及培训计划和售后服务计划。

7.3 说明项目实施计划，包括进度预计时间、需买方和其它有关方面所应配合的工作和协调活动。

8、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8.1 投标人应按要求，准备一式肆份投标书（壹份正本、叁份副本），投标文件（正、副本）内容均须按页码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目录，投标文件（正、副本）内容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要求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若项目进行分包，则每个包应单独制作投标文件，单独密封。

8.2 投标文件如有彩页，视其情况也可单独密封，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3 投标书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

8.4 概不接受以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

十、无效投标

投标文件属于下列情况的，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2、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条件和要求的；

- 4、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的；
- 5、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6、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十一、废标原则

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不可抗力导致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十二、评审结果公告

评标结束后，招标代理机构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以及项目所在地公共资源交易网进行公告，并在评审结果公告截止后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另行通知，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应在中标公告期内，以书面形式提交质疑书，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落标原因。

十三、质疑与投诉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2、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1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2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发布之日。

3、质疑文件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质疑投标人和相关投标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质疑项目及编号、质疑事项；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提出质疑的日期。（注：质疑函格式详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下载专区）

4、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的，应当由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法人章，质疑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5、投标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交易中心、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6、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7、质疑受理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及采购人

8、本次采购活动中，对质疑回复等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邮寄（到付方式）或电子邮件。

十四、签订合同

1、签订合同

1.1 中标单位须在成交公示发布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和采购人合同签订。如中标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合同签订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1.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签订合同时的变更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对“招标货物需求一览表”中所列的服务数量和服务，通过双方协商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条款做任何改变。

3、付款方式：外业结束后出具 20%报告时，支付 30%款项；出具全部报告时，支付至合同金额 70% 款项；验收完毕后付清剩余 30%款项。

十五、开标和评标

1、开 标

（一）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二）解密时间截止后，交易中心电子开标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获取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如有），投标文件提交及解密情况。

（三）电子开标系统自动记录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如有），投标文件提交及解密情况。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提交成功的、未解密的、无法导入电子开标系统的，投标保证金未交纳的（需交纳投标保证金项目），作无效投标处理。

（四）代理机构将投标人解密后的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提交情况、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如有）和解密情况进行公布，并通过交易中心开标室大屏幕将《开标记录表》公开发布。

二、评标原则

1、认真贯彻国家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维护国家利益。

2、维护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3、对所有投标人的评审，均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

4、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没有纳入招标文件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5、同一品牌只有一家投标单位（生产厂家或代理商），如出现多家同一品牌代理商参加投标的，根据政府采购 87 号令第 31 条规定：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其委托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随机抽取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

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十六、合同授予

1、合同授予标准

本采购项目的合同将授予其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根据本采购项目评标、定标标准和方法产生的中标人。

2、接受和拒绝投标的权利：

招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有权按照本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接受和拒绝任何投标。

3、中标通知书

3.1 评标结束后，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递交的评标报告，在评标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将中标候选人名称、报价等在采购公告发布的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1 个工作日。

3.2 投标人须承诺如我公司中标后，在收到招标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15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采购项目合同。

3.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将在法定时间内依法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不论是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是中标人放弃中标，均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4、合同签订

4.1 招标人与中标人应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的各项承诺签订采购项目供货合同，中标价即为合同价。双方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4.2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工作，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十七、其它要求

1 其它要求

要求所有投标人所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如查实中标人有欺骗行为，将无条件取消中标资格。

第二部分 采购数量、参数及技术要求

一、采购数量及内容（A 包）：

序号	乡镇	危房户数	单位
1	大坪乡	2123	户
2	敖寨乡	495	户
3	鱼塘乡	48	户
4	仁山街道办事处	137	户
5	高楼坪乡	349	户
6	下溪乡	129	户
7	茶店街道办事处	333	户
8	黄道乡	792	户
9	谢桥街道办事处	17	户
10	合计	4423	

1、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对 4423户农村危房进行安全鉴定工作。

2、入户排查鉴定阶段，进村入户，逐户进行房屋安全性鉴定，鉴定过程中要有图片鉴定报告等相关资料没形成“一户一档”（含鉴定报告、房屋图片、电子文档等相关资料）。入户鉴定工作结束后，将所有房屋危险性评定“一户一档”及排查统计表汇总纸质版及

电子文件一份，纸质版装订成册（一式四份）。

3、危房处置阶段房屋排查鉴定工作全面结束后，对确认属于危房（房屋评定为C级或D级）的房屋，提出可行性改造建议。

4、危房验收鉴定阶段。危房修缮完毕之后，由鉴定单位再次进行鉴定并提交鉴定报告（鉴定报告纸质版一式四份并加盖资质公章）。

5、工作时间：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完成并完全提交鉴定报告。

二、验收：

1、验收依据：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规定为验收依据。

2、成交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人、采购文件要求及投标承诺提供等级认定鉴定服务。若采购人发现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不符合要求，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3日内根据实际情况整改认定情况报告，并将整改后的鉴定资料交给采购人，且甲方可按照每户中标服务费的100倍向供应商进行处罚。

3、经采购人通知，成交供应商拒不整改或连续3次整改工作不到位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同时成交供应商应赔偿采购人损失及法律责任。

4、采购人有权委托我国相关具有检验资质的部门、单位、机构针对成交供应商提供的鉴定报告进行检验，其检验结果将作为验收标准的组成部分之一。

5、现场鉴定人员必须为相关持证专业人员，甲方可随机抽查，如有不符合相关专业人员进场鉴定，甲方可视作供应商违约，同时供应商应赔偿采购人损失及承担法律责任。

三、售后服务：

投标人应在投标书中对售后服务作专门承诺、说明，并注明售后服务联系负责人、联系电话、地址。同时应详细说明提供的其他售后服务。

一、采购数量及内容（B 包）

序号	乡镇	危房户数	单位
1	大坪乡	16	户
2	敖寨乡	542	户
3	鱼塘乡	378	户
4	高楼坪乡	131	户
5	下溪乡	10	户
6	茶店街道办事处	167	户
7	黄道乡	342	户
8	谢桥街道办事处	126	户
9	合计	1712	

- 1、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对 1712户农村危房进行安全鉴定工作。
- 2、入户排查鉴定阶段，进村入户，逐户进行房屋安全性鉴定，鉴定过程中要有图片鉴定报告等相关资料没形成“一户一档”（含鉴定报告、房屋图片、电子文档等相关资料）。入户鉴定工作结束后，将所有房屋危险性评定“一户一档”及排查统计表汇总纸质版及电子文件一份，纸质版装订成册（一式四份）。
- 3、危房处置阶段房屋排查鉴定工作全面结束后，对确认属于危房（房屋评定为C级或D级）的房屋，提出可行性改造建议。
- 4、危房验收鉴定阶段。危房修缮完毕之后，由鉴定单位再次进行鉴定并提交鉴定报告（鉴定报告纸质版一式四份并加盖资质公章）。

5、工作时间：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并完全提交鉴定报告。

二、验收：

1、验收依据：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规定为验收依据。

2、成交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人、采购文件要求及投标承诺提供等级认定鉴定服务。

若采购人发现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不符合要求，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3 日内根据实际情况整改认定情况报告，并将整改后的鉴定资料交给采购人，且甲方可按照每户中标服务费的 100 倍向供应商进行处罚。

3、经采购人通知，成交供应商拒不整改或连续 3 次整改工作不到位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同时成交供应商应赔偿采购人损失及法律责任。

4、采购人有权委托我国相关具有检验资质的部门、单位、机构针对成交供应商提供的鉴定报告进行检验，其检验结果将作为验收标准的组成部分之一。

5、现场鉴定人员必须为相关持证专业人员，甲方可随机抽查，如有不符合相关专业人员进场鉴定，甲方可视为供应商违约，同时供应商应赔偿采购人损失及承担法律责任。

三、售后服务：

投标人应在投标书中对售后服务作专门承诺、说明，并注明售后服务联系负责人、联系电话、地址。同时应详细说明提供的其他售后服务。

第三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仅供参考，具体事宜以双方签订的内容为准）

项目名称：

编号：

甲方：

乙方：（评估单位）

甲乙双方根据 年 月 日政府采购结果及采购文件的要求和响应承诺，经协商达成以下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服务内容、数量、金额、服务期：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单价	数量	总金额 (元)	服务期	备注
合计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						

(注：以上空格不够用，可以另接)

二、项目地点：

三、服务期限：

四、付款方式：

五、售后服务：

六、违约责任：按《合同法》及《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款承担违约责任。

七、合同经济纠纷的解决：

因质量问题的争议，由市场监督管理局或其他国家指定的单位进行鉴定，该鉴定结论是最终的，甲乙双方应当接受。鉴定费根据鉴定的结果由甲方或乙方支付。

因合同争议所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八、其他约定事项：

九、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	乙方	采购办审查意见
单位名称（章）：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人：	委托人：	
开户行：	开户行：	
帐号：	帐号：	
电话：	电话：	
		采购办：（盖章） 电话：

签约地点：

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本合同格式及内容供参考，请采购方与成交供应商双方自行根据项目情况对合同进行补充和修改，但补充和修改不得与采购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

第四部分：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 1：投标文件封面（注：正本或副本）

（*****项目 XX 包）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 标 人：_____（公章）

投标人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投标日期：_____

一 、 投 标 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招标编号：_____）的（项目名称）XX 包的招标文件，我司组织采购项目技术人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一致认为有顺利完成该采购项目的鉴定服务能力，决定参

加投标，对招标文件予以实质性响应，根据相关要求和答疑通知，编制了投标文件，准备了其它有关资料,现作如下承诺：

1、我公司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的投标报价，提供（项目名称）的鉴定服务。

2、服务工期：_____。

3、我司同意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如中标，愿将招标文件和本投标书的相关内容纳入采购项目采购合同，保证信守。

4、我司完全明白并认为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

5、如果我方在规定的招标时间至招标文件有效期止撤消投标，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扣缴。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招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选择最低报价的投标。

7、我方的投标文件及报价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90 天有效；

8、如我司未能中标，绝不要求贵单位和评标委员会解释；我们将总结经验，争取在贵单位今后的项目中合作成功。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电 话：

日 期：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XX 包）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数量（户）	单价	项目负责人	服务期限
1				
投标总价大写：		小写：		

注：1. 投标报价合计应与“投标函”中投标总价一致，如不一致，以开标一览表金额为准。

2. “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印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XXXXXXX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三、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XX 包）

项目编号：

序号	乡镇名称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			
合计：			

注:

1、请供应商完整填写本表。

2、报价明细表总计金额应与开标一览表一致。

3、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XXXXXXX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四、商务条款和技术规格偏离表

序号	偏离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 实际情况	偏离情况 (有/无)	说明
1	商务条款偏离				
2	技术要求偏离				

注：1)本表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无偏离也请保留此表，并在表中注明“无偏离”。

2) 投标文件的内容如与招标文件的要求有偏差，投标人应逐条列明在偏离表中，否则将

认为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商务条款和技术要求。表格空白处不够，可自行加行。

3) 除在本表中所列明的偏差外，投标人同意招标文件的任何其他要求。

投标人名称（盖章）：XXXXXXX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人资格声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关于贵方_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关于“_____（XX 包）”（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公告，我方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截至开标日：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XXXXXXX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1. 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2. 后附相关材料（5.1-5.7）。

5.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营业执照及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5.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条件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见附件 1）

5.3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见附件 2）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http://www.ccgp.gov.cn/search/cr/>）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间：报名时间至开标时间期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

5.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如有）；

5.7 本项目所需的特殊资格要求；

附件 1:

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

(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履行合同 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并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XXXXXXX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附件 2：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为：_____（XX 包），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声明：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盖章）：XXXXXXX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名称）：

（投标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 姓名（身份证号码：），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XX包）（项目编号：）的招标投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处理招标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的那一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个人信息的那一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	---

注：身份证复印件如为粘贴的，须在身份证复印件与本页接缝处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XXXXXXX 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公章）：

6.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兹授权以下同志（见身份证复印件），为我方参与_____（XX 包）事务代理人，

其权限是：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授权单位：（盖章）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有效通讯电子邮箱：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说明：

-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谈判，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响应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 6.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 7. 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须清晰可见。
- 本授权委托书签章即生效，被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的那一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的那一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个人信息的那一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个人信息的那一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	--

注：身份证复印件如为粘贴的，须在身份证复印件与本页接缝处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被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七、技术方案

（格式自拟）

八、拟投入项目人员配备

（格式自拟）

九、承诺函
(格式自拟)

十、企业业绩
(格式自拟)

十一、投标人情况说明

1、投标人名称及其它情况

(1)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2) 地址：_____

(3) 成立和注册日期：_____

(4) 上级主管部门：_____

(5) 公司性质：_____

(6) 主要负责人：_____

(7) 职员情况：_____

2、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_____

3、投标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授权代表人职务：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

传真：_____电话：_____

十二、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材料)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采购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XXXXXXX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十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

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XXXXXXX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第五部分 评标标准和方法

一、总 则

- 1、本采购项目评标工作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 2、评标定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 3、评标定标活动依法进行，评标过程和结果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非法干预或影响。
- 4、评标定标活动及其当事人自觉接受依法实施的监督。

二、评标定标程序

- 5、组建评标委员会。
- 6、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前准备。
- 7、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 8、评标委员会对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提交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
- 9、招标人确定中标人。

三、评标委员会

10、职责：评标委员会的职责是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定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和比较，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根据招标人的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负责人与评标委员会的其他成员有同等的表决权。

11、组建：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

12、回避原则：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12.1 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12.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12.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13、评标纪律：

13.1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的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13.2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13.3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四、评标前的准备

14、评标委员会成员在评标前应当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本采购项目招标的目的、性质、范围和主要的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以及评标定标标准、方法等内容。

15、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将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要的有关资料。

五、初步评审

16、初步评审程序

16.1 评标委员会提出各投标文件需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书面要求。

16.2 评标委员会审查并逐项列出各投标文件的全部投标偏差。

16.3 投标人以书面方式进行投标文件澄清、错误补正、投标细微偏差补正。

17、投标文件错误补正原则

18.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8.2 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的，以文字数额为准。

18.3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8.4 单价与数量乘积与合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修正合价和总价。

18.5 当数量与清单数量不一致时以清单数量为准，修正合价和总和。

19、符合性检查是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响应性进行检查和评价。评标委员会认定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确定为不合格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

六、详细评审

20、初步评审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和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

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作进一步评审、计分，并提交评标报告，推荐出中标候选人。

七、评标方法

21、本采购项目招标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方法。

22、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标准，对各投标文件的报价分、技术分、商务分等三个分项内容进行定量综合评审打分。

23、投标文件的每一分项内容由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标准，独立进行评审、比较、打分；

24、各投标人投标总得分等于各家投标文件的每一分项最后得分之和。

25、评委评审计分过程中各项分数均取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6、各投标人投标总得分评出后，由评标委员会按各投标人投标总得分分数高低排列顺序，列出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第一的为第一中标人，依此类推。

八、评标办法、标准及定标原则

27、评标小组根据投标人自报的投标报价、技术、商务、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及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等因素按综合定量评分方法，进行量化评分，以得分高低依序排列中标候选人，得分最高者为中标人，对未中标者不作解释。

28、本次招标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能大于招标人最高投标限价；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招标人最高投标限价时，为无效报价，其报价不参加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29、本采购项目的招标人不保证最低投标报价的投标人中标。

30、当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均为 0 分时，本次招标无效；招标人有权重新组织招标，投标人对此应有风险意识并自行承担经济损失。

31、当排序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出现并列情况时，由招标人任选一家为中标单位，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解释。

一、澄清、说明、补正事项记要表

序	投 标 人	投标文件中需	对投标文件	对同类问题	明显文字和
---	-------	--------	-------	-------	-------

号		要澄清的页次	中含义不明确	表述不一致	计算错误的 内容
1					
2					
3					
..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评委签名：

日期：

二、资格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营业执照及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	企业资质等级	投标企业需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 <u>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u> 及有效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 <u>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u> 。
3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格式范本）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http://www.ccgp.gov.cn/search/cr/）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 查询截止时间：报名时间至开标时间期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投标人提供查询记录截图（制作于标书内）。
4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递交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备注：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或者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有瑕疵的；投标人不能提供合法的、真实的材料证明其为合格投标人的，资格预审不予通过。

资格审查结论：为“通过”与“不通过”若其中任何一项不满足要求，则其投标文件按废标处理，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三、符合性审查一览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的份数	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2	投标人名称	与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一致
3	投标函签字盖章	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经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有效
5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投标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6	交货期	符合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规定
7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规定
8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规定
9	投标报价	符合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规定
10	投标范围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符合性审查结论：为“通过”与“不通过”若其中任何一项不满足要求，则其投标文件按废标处理，不进入下一轮评审。

四、评 分 细 则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4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 4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四舍五入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①评标基准价：依据各有效投标供应商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②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产品价格给与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技术部分 （20 分）	鉴定服务方案（5 分）	各项实施步骤详细具体，符合规范标准，专家比较打分（0-5 分）；
		仪器设备配置（5 分）	仪器设备配置，针对本项目的实际情况，配合评估方案拟投入的检测仪器及设备的种类、数量，专家比较打分（0-5 分）；
		工程进度安排及保障措施（10 分）	质量保障措施和工程技术人员配备合理、工期措施得力、制定计划表、安全措施全面可行，有以上内容得基础分 5 分；评标专家再根据以上内容的完整性、可行性比较打分（0-5 分）；

3	商务部分 (40 分)	项目负 责人及 执业经 验（10 分）	1、项目负责人具备有效的建筑工程检测类专业高级职称证的得 5 分； 具备有效的建筑工程检测类专业中级职称证的得 3 分； 2、项目负责人具备有效的地基基础检测和主体结构检测证书的得 5 分； 没有得 0 分。上述人员须提供在本单位最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得 0 分。
		技术人员 配备情况 (10 分)	1、技术负责人： 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同时具有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证的得 5 分；具有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或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证其中之一的得 2 分，否则 得 0 分。 2、拟投入的技术人员合理及数量： 数量≥10 人，得 5 分；数量<7 人，得 3 分；数量<4 人，得 1 分；本项最高 5 分，本项人员需持有有效的上岗证，否则得 0 分。 上述人员须提供在本单位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以上内容以投标文件中复印件为准。
		企业业绩 (10 分)	近 5 年（2015 年 8 月-开标之日）完成房屋安全鉴定项目，每项得 2 分，最多得 10 分。注：须提供合同或房屋安全鉴定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售后服务 (10 分)	1、售后服务机构： 投标供应商承诺中标后在铜仁市内设有售后服务机构的得 5 分，不承诺不得分。 2、专家视售后服务方案是否完善情况进行打分 0-5 分